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公告编号:2022-066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下称“交大企管中心”)2022年4月12日发布了减持股份计划,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2%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截至2022年11月4日,交大产业集团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2,485,4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674%,本次减持计划已届满。

●截至2022年11月4日, 交大产业集团、交大企管中心分别持有公司20,844,200股(其中2,747,230为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12,756,930股(其中2,747,230为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合计持有33,601,130股,占公司总股本11.726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3,329,600	8.1416%	行政划转取得:20,582,370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2,747,230股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756,930	4.451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0,009,700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2,747,230股

交大产业集团、交大企管中心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减持主体无其他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485,400	0.8674%	2022/5/6 - 2022/11/4	集中竞价交易	10.10 - 12.61	27,733,474	已完成	20,844,200	7.2742%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	0	0%	2022/5/6 - 2022/11/4	集中竞价交易	0 - 0	0	已完成	12,756,930	4.451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2—17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达到1%的公告

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已完成,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1月4日。公司总股本由231,132,000股增加至243,222,000股,导致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的持股比例由23.93%被动减少至22.7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减持,上海领亿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四桥公路1036号1幢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1月4日	
股票简称	鞍重股份	股票代码	002667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0	被动稀释1.19%
合计		0	被动稀释1.1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5,309,888	23.93	55,309,888	22.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309,888	23.93	55,309,888	22.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临2022-99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有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配套募集资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鉴于该事项属于公司临时商业敏感信息,进行信息披露可能会引致不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经审慎判断后履行了信息披露暂缓程序。现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前期工作已完成,暂缓披露的原因消除,公司履行披露程序。现将配套资金募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背景情况

2022年5月27日,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明确, 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022年8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2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核准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93亿元。

二、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事项

1、暂将2022年10月20日作为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即定价基准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询价情况确定。实际定价日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情况,在满足发行价格的前提下,与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如果发行认购数量不足,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视情况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在发行工作结束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关注后续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大股东谢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083,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65%。截至公告披露日,谢兵先生累计质押股份为7,750,000股,占其持股比例的15.79%,占公司总股本的4.05%。

●谢兵先生、顾喆栋先生、郑怡华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15,067,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13%。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三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470,000股,占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的8.23%,占公司总股本的4.95%。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兵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办理了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谢兵	是	4,150,000	否	否	2021.10.25	2022.11.23	2023.10.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5%	2.17%	个人其他企业经营
谢兵	是	3,300,000	否	否	2022.7.8	2022.11.23	2023.10.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2%	1.72%	个人其他企业经营及股权类投资
谢兵	是	300,000	否	是	2022.11.2	2023.10.23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1%	0.16%	补充质押
合计	-	7,750,000	-	-	-	-	-	-	15.79%	4.05%	-

注:以上表格中计算比例合计数的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谢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谢兵	49,083,840	25.65	7,450,000	7,750,000	15.79	4.05	0	0	0	0
顾喆栋	38,750,400	20.25	0	0	0	0	0	0	0	0
郑怡华	27,232,920	14.23	1,720,000	1,720,000	6.32	0.90	0	0	0	0
合计	115,067,160	60.13	9,170,000	9,470,000	8.23	4.95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谢兵先生办理股份补充质押与质押展期, 与上市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无关。谢兵先生资信状况良好,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本次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22-29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31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 《关于子公司为肥西农批市场配套商铺的购房人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合肥百大肥西农产品物流园有限责任公司,为购买肥西农批市场配套商铺的全部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向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 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9亿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购房人与按揭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房产抵押登记办妥之日止。本次最高额担保额度可在项目建设期间滚动使用,直至可售房产全部建成销售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1月5日披露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通讯表决票及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22-30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本公司投资运营的肥西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的部分配套商铺现已达到预售条件,按照房地产行业惯例, 公司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合肥百大肥西农产品物流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大物流园公司”)为购买套商铺的全部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向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9亿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购房人与按揭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房产抵押登记办妥之日止。本次最高额担保额度可在项目建设期间滚动使用,直至可售房产全部建成销售完毕。

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次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担保对象没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购买肥西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配套商铺的全部合格按揭贷款客户,但不包括本公司关联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为百大物流园公司,被担保人为购买百大物流园公司开发的肥西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配套商铺的全部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3.9亿元,担保责任期间为自银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房屋抵押登记手续办妥时止。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订。百大物流园公司将在本次担保获得董事会批准后,根据上述担保主要内容为全部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出具担保函或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百大物流园公司此次为按揭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系肥西农产品批发市场正常建设和运营需要,且符合房地产行业惯例,其担保性质不同于一般的公司对外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较小,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本次担保对象不包括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43,400万元(含本次);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0,209.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4.84%,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情况。

六、其他

1、本次担保对应的按揭贷款客户的借款合同尚在办理过程中,存在部分客户按揭贷款不能获得银行批准的可能。

2、本次担保金额为最高担保授权上限,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进行具体披露。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2-089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威达”)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287期	结构性存款	一个月	2022-11-07	2022-12-07	5,000.00	1.30%-2.95%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认购金额	是否赎回	取得收益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274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2-01	2022-02-28	6,000.00	已赎回	12.21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262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2-01	2022-04-29	7,000.00	已赎回	55.06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313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4-25	2022-07-25	1,000.00	已赎回	7.23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410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5-01	2022-07-29	7,000.00	已赎回	50.35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840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8-01	2022-08-31	1,000.00	已赎回	2.61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841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8-01	2022-10-31	7,000.00	未赎回	49.39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1344期	结构性存款	2022-09-05	2022-10-08	1,000.00	已赎回	2.71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1967期	结构性存款	2022-10-13	2022-11-17	1,000.00	未赎回	-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287期	结构性存款	2022-11-07	2022-12-07	5,000.00	未赎回	-
合计	-	-	-	-	-	179.56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或赎回)的总金额共计6,00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的协议及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0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年11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年11月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董事长胡庆荣先生主持,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七区5号楼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50人,代表股份363,194,0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47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人,代表股份310,600,2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67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8人,代表股份52,593,8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9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投票表决了下列议案:

1、逐项审议《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胡庆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1,783,3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16%;反对1,4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883%;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183,1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177%;反对1,410,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6813%;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2选举梁东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1,717,3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934%;反对1,47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064%;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117,1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923%;反对1,47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068%;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3选举王毓敏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599,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62%;反对59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37%;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998,9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89%;反对59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02%;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4选举田江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669,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55%;反对52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44%;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2,068,9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020%;反对52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971%;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5选举张长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321,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598%;反对87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401%;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721,4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13%;反对871,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78%;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6选举章高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1,558,4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497%;反对1,63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502%;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0,958,2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8901%;反对1,63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1089%;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逐项审议《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1选举胡俞越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676,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74%;反对51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25%;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2,075,8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51%;反对517,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840%;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2选举杨松令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347,9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70%;反对52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44%;弃权3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747,7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913%;反对52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971%;弃权3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17%。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3选举叶树理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354,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89%;反对838,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09%;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754,6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044%;反对838,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947%;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3、逐项审议《公司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3.1选举何宏华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278,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480%;反对91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19%;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678,4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2595%;反对91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396%;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3.2选举王晓琴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470,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8%;反对65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798%;弃权7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870,4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246%;反对652,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14%;弃权7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4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62,294,6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524%;反对72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90%;弃权17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1,694,43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2899%;反对722,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739%;弃权17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362%。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会议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大鹏、马梦祺

3、结论性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1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5日以电话及短信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的董事胡庆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选举胡庆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胡庆荣

成员:梁东宇、王毓敏、田江权、张长革、章高路、胡俞越、杨松令、叶树理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杨松令

成员:胡庆荣、梁东宇、胡俞越、叶树理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叶树理

成员:梁东宇、王毓敏、胡俞越、杨松令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胡俞越

成员:田江权、张长革、杨松令、叶树理

以上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胡庆荣先生的提名,聘任梁东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梁东宇先生的提名,聘任李慧敏先生、高炜先生、周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1、聘任李慧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聘任高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聘任周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梁东宇先生的提名,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梁东宇先生的提名,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胡庆荣先生的提名,聘任吴小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州市五一南路17号工行五一支行大楼13层

邮政编码:350009

办公电话:0591-83283128

传 真:0591-83296358

电子邮箱:htfz@casic-addsino.com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胡俞越先生、杨松令先生、叶树理先生对上述人员的聘任均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4日

附件:

1、胡庆荣先生简历

胡庆荣,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理学博士,研究员。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院长。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二院二十三所设计师、副主任、主任、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等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二研究院副院长。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董事,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